附件

2024年度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联合颁布的《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文件精神，为加强行业自律和服务能力，提升会员单位整体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规范招标代理服务行为，营造健康有序的招投标市场环境，推动工程招标行业高质量发展，并为招标人选择代理机构提供参考依据，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以下简称“我会”）之招标代理机构之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由我会对我市工程招标行业会员的从业人员工作能力进行评价。

第三条 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是由我会的颁发的对本市工程招标行业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评价，我会将严格维护其严肃性和公信力。

第四条 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分为“资深从业人员”和“诚信从业人员”两类，评价活动遵循自愿申请，统一标准、公开公平、信息公开的原则开展。

第五条 我会组织 “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委员会，负责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申报受理、评审及批准工作，具体事务由我会秘书处负责。

第六条 “资深从业人员”和“诚信从业人员”的认定活动已于2024年首次开展，2025年继续开展本活动。两类证书有效期均为两年。2024年已认定的资格在有效期内无需重复申报。已获评“诚信从业人员”且现符合“资深从业人员”条件者，可申报升级为“资深从业人员”。

凡取得上述资格的人员，如证书到期需续期者，须满足以下条件：

1、在证书有效期内仍从事招标代理业务（需提供相关证明）；

2、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参加我会培训（培训证书）或担任我会培训授课讲师（需提供参与证明）。

**第二章 评选条件**

第七条 申报人员所在单位须为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的有效会员单位，且已按时足额缴纳会费。

第八条 申报单位及个人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依法经营，具备完善的人员管理架构和固定办公场所；

（二）为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有效会员单位；

（三）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并依法纳税；

（四）未违反我会章程或未履行会员义务；

（五）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未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招标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并在有效期）；

（六）遵章守法，无不良诚信经营记录；

（七）参评个人需诚信守法，无违法违规规记录，没有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招标监管部门的通报批评或处罚（并在有效期）。

**第三章 申报**

第九条 由企业统一为从业人员（须为广州市住建局信息库备案人员）申报，申报材料包括以下内容（如未提供格式要求，可自行制定）：

（一）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格式1）；

（二）未受处罚声明（格式2）；

（三）企业在会情况和依法纳税情况；

（四）申报人员汇总表（格式4，包括各申报人员的资格证明材料细项页码）；

（五）申报企业认为其他评审所需的补充材料。

第十条 申报采取自愿原则，需提交纸质资料一式一份（装订成册），邮寄至协会指定地址。

**第四章 评选**

第十一条 从业人员专业能力评价评选工作由我会组织实施。评选办公室设在我会秘书处，负责活动的开展及组织协调工作。

第十二条 评审程序如下：

（一）企业自愿提交申报材料（须真实有效）；

（二）评选委员会审核材料；

（三）我会对审核结果进行抽检；

（四）公示审核结果。

第十三条 获评“资深从业人员”和“诚信从业人员”者，经评选委员会确认后，在我会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后，由我会批准公布，并通过我会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及招标人宣传推介，颁发证书。

第十四条 评审专家成员从我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严格执行回避制度。

**第五章 激励和约束措施**

第十五条 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对入选的“资深从业人员”和“诚信从业人员”颁发证书。

第十六条 对提供虚假申报材料或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优秀成果”的单位或个人，经查属实，将撤销奖项，并追究该单位及当事人责任，在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官网、微信公众平台公示并进行不良行为记录，三年内禁止参评。

第十七条 参与我会“资深从业人员”和“诚信从业人员”评价的专家和有关人员，在评选活动中有营私舞弊的，经查属实，除取消其参与评价活动的资格，并视情节轻重追究其责任，或进行开除专家库的处理。

1.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附件：

1、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条件及标准

2、2024年度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申报材料（填写格式）

附件1：

**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招标代理从业人员**

**专业技术能力评价条件及标准**

**一、资深招标代理从业人员评价条件及标准：**

（一）申报的从业人员必须是申报单位的正式员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评审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二）申报单位必须是我协会有效的会员，并由企业统一申报；

（三）申报的从业人员必须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从事招标代理工作年限10年或以上（计算至评审当天），须提供每年所从事的招标项目一个或以上的业绩证明材料；

2.获得中级职称满6年以上或获得高级职称；

3.自2022年1月1日至评审截止日，参与我会组织的从业人员培训不少于两次（须提供培训证书），或担任我会培训授课讲师。

4. 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未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招标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并在有效期）。

**二、诚信招标代理从业人员评价条件及标准：**

（一）申报的从业人员必须是申报单位的正式员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评审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二）申报单位必须是我协会有效的会员，并由企业统一申报；

（三）申报的从业人员必须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从事招标代理工作年限5年或以上（计算至评审当天），须提供每年所从事的招标项目一个或以上的业绩证明材料；

2．获得中级或以上职称；

3．自2022年1月1日至评审截止日，参与我会组织的从业人员培训不少于两次（须提供培训证书）；

4．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未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招标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并在有效期）。

***备注：每位从业人员可根据自身从业情况申报“资深”或“诚信”，不得同时申报。***

附件2

**2024年度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招标**

**代理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

**申 报 材 料**

申报单位**：**  （盖章）

申报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申 报 材 料**

（一）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格式1）

（二）未受处罚声明（格式2）

（三）企业在会情况和依法纳税情况；

（四）申报人员汇总表（格式4，包括各申报人员的资格证明材料细项页码）；

（五）申报企业认为其他评审所需的补充材料。

格式1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申请参加2024年度广州市工程招标行业协会之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活动，并充分阅读和理解办法。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申报评选活动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全部真实、合法、有效，扫描件、复印件和原件内容完全一致，并对因材料报送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责。

公司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2

**未受处罚声明**

2024年1月1日至申报资料截止之日期间，我公司无超营业范围经营代理，挂靠、涂改、出租、出借、变相转卖、围标串标、暗箱操作、徇私舞弊、欺诈违约等违法交易行为。我公司遵守协会章程、自觉履行会员义务。

我公司财务制度健全，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我公司以及所申报的招标代理从业人员均未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受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招标监管部门和司法机关的处罚或通报批评，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属实，没有弄虚作假。

特此声明，并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3：企业在会情况和依法纳税情况(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及有效会员证和纳税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学历/学位 | 职称 | 职称取得  时间 | 本行业  从业年限 | 本单位现任  职务 | 申报方向（资深或  诚信从业人员） | 备注 |
| 一 |  |  |  |  |  |  |  | 资深从业人员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  |  |  |  |  |  | 诚信从业人员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地从业人员数量 人，并附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人员信息”表。 | | | | | | | | | |

格式4：申报人员汇总表

备注：按评标标准附申报人员的社保证明、职称证明、业绩证明、培训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5：申报企业认为其他评审所需的补充材料

备注：评审资料请编制目录及索引，有格式要求的按格式，没有格式要求的自定，并附参评从业人员相关证明文件，资料不齐将影响评审结果。